**2024年兰州大学法学院微专业报名简章**

**一、专业简介**

“法律实务与基础”微专业是为适应新时代法治人才交叉融合培养的新趋势，由兰州大学法学院开设的、培养复合型、创新型人才的专业设置。

1.本专业以培养复合型、创新型后备法律人才培养为核心，仅招收校内非法学本科学生，以培养经济、科技、外语和计算机等与法学交叉的复合型、创新型高层次后备法律人才为目标。

2.本专业以提升全校非法学专业本科生学历、强化法律硕士联考能力为目标，以法律硕士联考相关课程为重点开展教育教学活动。主要课程包括：（1）法理基础：法理学、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与中国传统法文化；（2）宪法学与行政法学；（3）民法学（民法总论、物权、债权<含合同法>）；（4）刑法学（刑法学总论、刑法学分论）；（5）诉讼法学与案例研习。

3.以提升本科生法治素质为宗旨。本专业通过开设法理学、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、宪法学与行政法学、民法学、刑法学、诉讼法学等法学专业基础课程，旨在提升非法学专业本科生的法治素质。

**二、师资力量及设施**

学院师资力量较强。本专业开设课程由法理学学科组、法史学学科组、民商法学学科组、刑法学学科组、宪法学学科组承担。其中，法理学学科组教师5人（含教授2人、副教授1人、讲师2人）；法史学学科组教师3人（含教授1人、副教授2人）；民商法学学科组9人（含教授1人、副教授5人、讲师3人）；刑法学学科组5人（含教授4人、副教授1人）；宪法学学科组5人（含教授2人、副教授1人、讲师2人）。

图书、资料资源丰富。现学院已购买北大法宝、威科数据库（中文、英文）两个专业电子数据库，并依托学校图书馆公共数字资源，支持学生开展法学专业人才培养和科研训练。

**三、课程设置**

微专业课程设置及学时学分分配表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课程代码** | **课程名称** | **学分** | **总学时** | **学时分配** | | | | **开课学期** | **开课部门** |
| **理论学时** | **实践学时** | **线上学时** | **线下学时** |
| 1 | 1308003 | **法理基础**  **（法理学、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与中国传统法文化）** | 2 | 36 | 36 | 0 | 0 | 36 | 3 | 法学院 |
| 2 | 1308001 | **宪法学与行政法学** | 2 | 36 | 36 | 0 | 0 | 36 | 3 | 法学院 |
| 3 | 1308008 | **民法学**  **（民法总论、物权、债权<含合同法>）** | 2 | 36 | 36 | 0 | 0 | 36 | 3 | 法学院 |
| 4 | 1308090 | **刑法学（刑法学总论、刑法学分论）** | 2 | 36 | 36 | 0 | 0 | 36 | 3 | 法学院 |
| 5 | 1035017 | **诉讼法学与案例研习** | 2 | 36 | 36 | 0 | 0 | 36 | 2 | 法学院 |
| 小计 | | | 14 | 修满10学分，获得微专业证书 | | | | | | |

主要课程与培养能力、素质要求对应关系表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程名称 | 能 力 | 素 质 |
| 法理基础：法理学、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与中国传统法文化 | 掌握法学的基础理论，重点是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掌握法的概念、特征、价值和法的渊源、效力、起源与演进等一般理论。 | 法理学与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是学习法学其他学科的需要，揭示法律现象的本质及其运动发展的规律，为学习其他部门法学提供理论基础和方法论原理。 |
|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| 掌握宪法与行政法的概念、宪法的制定和实施、我国国家基本制度、公民基本权利等，了解国家行政体系及相关内容。 | 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，坚持社会主义法治理念，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。 |
| 民法学（民法总论、物权、债权<含合同法>） | 学习民法学的基本原理，掌握民法学的总论、债权、物权、知识产权、婚姻家庭继承法、商法等基本知识体系。 | 掌握民法学基本理论、知识和方法，依据民法法律规定分析和解决实际法律问题的能力。 |
| 刑法学（刑法学总论、刑法学分论） | 学习刑法学基本理论，明确犯罪、刑事责任和刑罚，具有运用刑法学理论、解决实际法律问题的能力。 | 掌握我国刑法理论体系，有利于具有忠于法律、遵守纪律、维护正义以服务于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的责任感和使命感。 |
| 诉讼法学与案例研习 | 学习诉讼法学基本理论、原则、程序、方式和方法的规定。通过应用诉讼法理论和对案例的探讨研究，提高解决实际法律问题的能力。 | 诉讼法使得社会得以有序，以及使这种有序得以最终成立、得以保障的前提。掌握诉讼法及案例学习，具有分析和解决实际法律问题的能力。 |

**四、开设时间**

本专业于2024年秋季学期开始开设，开课时间为持续2个学期，总学分为10学分。学生在毕业前修满本培养方案规定的10个学分，颁发法学“微专业”证书。

**五、报名条件**

1、全校本科二年级学生；

2、在校期间未受过任何违法违纪处分；

3、综合素质高，主修专业课程无不及格现象且专业排名年级前50%，学有余力。

**六、报名方式**

请有意向的学生于2024年8月26日18点前填写报名链接：

https://www.wjx.top/vm/P68Xjum.aspx

联系人：冯老师

QQ群：165625824

咨询电话：0931-8913730（本部） 0931-5292726（榆中校区）

地址：城关校区齐云楼1628办公室、榆中校区将军院4号楼